股票简称:拓维信息　证券代码:002261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摘要（草案）

公司声明

本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重组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全文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备查文件的查阅方式为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桐梓坡西路298号上市公司证券投资部现场查阅。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摘要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财务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王伟峰、魏坤、李彬、上海原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青松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朱剑凌,保证其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尚需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核准。审批机关对于本次交易相关事项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释　义

在本摘要中,除非文义载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拓维信息	指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002261,曾用名"湖南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火溶信息/标的公司/目标公司	指	上海火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标的资产/拟购买资产/标的股权	指	火溶信息90%股权
交易对方	指	火溶信息除创时信和以外的全部股东,包括王伟峰、魏坤、李彬、原禾创业、青松投资、朱剑凌
发股对象	指	本次交易中获得股份对价的王伟峰、魏坤、李彬三名自然人
原禾创业	指	上海原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青松投资	指	深圳市青松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创时信和	指	北京创时信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创业接力	指	上海创业接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掌中地带	指	北京掌中地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飞流九天	指	北京飞流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昆仑在线	指	昆仑在线(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本次交易	指	本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王伟峰等6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火溶信息90%股权
股权交割日	指	标的资产股权过户至上市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办理完毕之日
定价基准日	指	拓维信息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决议公告之日
评估基准日	指	2014年4月30日
重组预案	指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
重组报告书	指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
本摘要	指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摘要》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指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与王伟峰、魏坤、李彬、上海原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青松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朱剑凌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补充协议》	指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与王伟峰、魏坤、李彬、上海原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青松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朱剑凌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专项审核报告》	指	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标的资产承诺期内各年度盈利承诺实现情况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
《评估报告》	指	中联评估出具的《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方式购买上海火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4]第425号)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1年8月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73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文化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曾用名: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于2013年3月与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合并,组建"国家新闻出版广播电影电视总局",后更名为"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财政部	指	中国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金杜律所	指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致同审计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标的资产审计机构
中联评估	指	中联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标的资产评估机构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最近两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4月

本摘要中所列明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无特殊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该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本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重大事项提示

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摘要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事项:

一、本次交易方案

拓维信息拟向王伟峰、魏坤、李彬、原禾创业、青松投资和朱剑凌非公开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火溶信息90%股权,同时向不超过10名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本次交易的现金支付,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金额的25%。本次交易前,拓维信息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创时信和持有火溶信息10%的股权,本次交易后拓维信息将直接和间接持有火溶信息100%股权。

本次图钉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出资比例及股东情况

(1)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具体如下:

(2)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拓维信息拟向王伟峰、魏坤、李彬、原禾创业、青松投资和朱剑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火溶信息90%的股权,对价为81,000万元。在此基础上,考虑到交易完成后各交易对方所获对价的形式、未来承担的业绩承诺责任和补偿风险的不同,交易对方内部协商后同意向原禾创业、青松投资、朱剑凌收购其持有的火溶信息23.1188%股权的对价为16,645.54万元,全部以现金支付;向王伟峰、魏坤、李彬收购其持有的火溶信息66.8812%股权的对价为64,354.46万元,其中现金对价15,754.46万元,其余48,600万元对价由拓维信息非公开发行股票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32,400万元,股份对价48,600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拓维信息将直接和间接持有火溶信息100%股权。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拓维信息拟向其他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本次交易中交易对方为王伟峰、魏坤、李彬、原禾创业、青松投资和朱剑凌。

3.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为火溶信息90%股权。

4.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参考,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81,000万元。

5.本次交易中,拟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7,000万元,全部以现金支付,向王伟峰、魏坤、李彬收购其持有的火溶信息66.8812%股权的对价为64,354.46万元,其中现金对价15,754.46万元,其余48,600万元对价由拓维信息非公开发行股票支付。本次交易完成后,拓维信息将直接和间接持有火溶信息100%股权。

6.本次出资构成本人资产组织。

7.本次出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标的资产的评估值

本次交易采用市场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并采用市场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的最终结果,截至2014年4月30日,火溶信息净资产账面值为2,862.52万元,评估值为90,559.62万元,评估增值87,697.10万元,增值率3063.63%。火溶信息90%股权的评估值为81,503.66万元,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本次交易的交易金额为81,000.00万元。

三、本次发行股份的数量和价格

本次交易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第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即上市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具体的股份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如下: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交易对方	住所	通讯地址
王伟峰	上海市普陀区怒江路星风花苑	上海市黄兴路1800号东方蓝海国际广场3号楼12层1204
魏坤	杨浦区临青路555弄8号	
李彬	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3671弄157号	
上海原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市虹口区邯郸路135号2幢437室	上海市虹口区邯郸路135号2幢437室
深圳市青松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南山区兴南路东滨路北京光海景花园A栋3-320E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园路1002号A8音乐大厦24楼
朱剑凌	上海市长宁区龙溪路189号	上海市长宁区龙溪路189号

独立财务顾问　华泰联合证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二〇一四年六月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拓维信息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按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据此计算,拓维信息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均价为27.4766元/股,由于公司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实施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元,每10股送红股2股,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因此拓维信息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的除权除息均价为19.5904元/股,据此本次发行价格为19.60元/股。

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再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规则对上述发行股份价格,发行数量作相应调整。

截至2014年4月30日,火溶信息100%股权的评估值为90,559.62万元,火溶信息90%股权的评估值为81,503.66万元。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火溶信息90%股权的交易金额为81,000.00万元。本次交易将向王伟峰、魏坤和李彬发行股份,支付标的资产对价总额的60%,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24,795,917股。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为拓维信息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应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上市公司实施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上市公司2013年度权益分配实施完毕后,向其他特定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底价相应确定为17.64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与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协商确定。

截至2014年4月30日,火溶信息90%股权的评估值为81,503.66万元。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火溶信息90%股权的交易金额为81,000万元。作为交易方案的一部分,上市公司拟向不超过10名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7,000.00万元。按照本次发行底价17.64元/股计算,向其他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15,306,122股。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最高将增加至436,923,416股(募集配套资金发股数量按照发行底价17.64元/股计算)。

四、股份锁定期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王伟峰、魏坤、李彬对用来认缺火溶信息注册资本的时间达到12个月的资产认购取得的对价股份,自发行结束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在此基础上,为增强盈利预测补偿的操作性和可实现性,就王伟峰、魏坤、李彬中的各方各自所获锁定期为12个月的对价股份,其应按第一期30%、第二期30%、第三期40%的节奏(按其各自所获锁定期为12个月的全部对价股份的比例计算)解除限售。

第一期股份应于本次交易发行结束满12个月日期的资产2014年度(专项审核报告)披露后解除限售;

第二期股份应于本次对价股份发行结束满24个月日期的资产2015年度(专项审核报告)披露后解除限售;

第三期股份应于本次对价股份发行结束满36个月日期的资产2016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及《减值测试报告》披露后解除限售。

2.募集配套资金

由其他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日其认购的股票完成股权登记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五、业绩补偿及承诺

王伟峰、魏坤、李彬共同承诺,火溶信息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6,000万元、7,800万元、9,750万元。

具体补偿办法详见本摘要"第六节　本次交易合同及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之"五、盈利补偿"。

六、上市公司办理《哪吒三国》游戏出版申请及备案情况

根据《出版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94号)、《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国务院令第292号)、《互联网出版管理暂行规定》(新闻出版总署、信息产业部令第17号)、《新闻出版总署、国家版权局、全国"扫黄打非"工作小组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三定"规定和中央编办有关精神,进一步加强网络游戏前置审批和进口网络游戏审批管理的通知》(新出联[2009]13号)等有关规定,网络游戏的前置审批工作由新闻出版总署负责,审批通过之后可以上线运营,任何部门不再重复审查,文化、电信等管理部门应严格按新闻出版总署前置审批的内容进行管理。

根据《互联网文化管理暂行规定》(文化部令第51号)和《文化部关于加强网络游戏产品内容审查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国内网络游戏产品应在上线运营前进行内容审查,取得审查文号。

由于中请版号、完成文化部备案需要游戏产品的名称、内容开发完毕基本确定,而办理游戏产品的版号和文化部备案均需一定时间,因此在我国手机游戏市场普遍存在产品研发完成后立即上线运营,产品版号和文化部备案在产生一定滞后的现象。截至本摘要出具之日,《哪吒三国》已取得文化部《国产网络游戏备案通知单》(文网游备字[2014]M-RPG051号),火溶信息正在委托拓维信息办理《哪吒三国》游戏版号。

2014年5月18日,湖南省新闻出版局出具了《关于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出版国产手机游戏《哪吒三国》的请示》,认为公司遵守了法律法规,内容符合出版规定,申请材料符合前置审批要求,同意拓维信息出版并运营该游戏,并向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申请进行前置审批。

2014年5月16日,火溶信息的管理层股东王伟峰、魏坤、李彬承诺,保证火溶信息将在重组预案出具之日(即2014年5月16日)后90个自然日内取得已上线的移动网络游戏产品涉及的全部证照批准及外观授权或许可,若火溶信息未能及时取得产品涉及的全部证照批准及外观授权或许可,或者主管部门针对《哪吒三国》在完成游戏版号申请、文化部备案的历史经营问题对火溶信息予以处罚,从而对本次交易造成不利影响,造成的损失将由王伟峰、魏坤、李彬共同承担。对于后续拟上线产品,火溶信息也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时完成必需的外部批准及授权手续。

七、本次重组的决策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程序及批准情况如下:

一就动开发商、运营商、代理商、移动终端平台等产业链上下游的利益占比,缩短游戏开发与游戏市场之间的距离,减少游戏开发与游戏发行之间的代理成本,充分发挥标的公司及上市公司在手机游戏上下游的业务协同效应。

(十二)标的公司境外业务推广的风险

标的公司积极推广境外业务,《哪吒三国》也陆续于2014年2月登陆港澳台市场,于2014年3月登陆韩国市场,并且取得了优异的成绩。2014年1-4月,《哪吒三国》在港外市场累计实现充值6,553.08万元,在境外市场取得了较好的市场反响,标的公司积累了一定的资源和声誉,有助于未来境外业务的推广。

但由于不同国家游戏玩家的文化差异,用户行为习惯差异,境外市场环境不同等原因,未来标的公司境外业务的推广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标的公司研发的产品可能难以受到当地玩家的欢迎,产品的盈利模式可能难以被当地玩家所接受。为应对这一风险,火溶信息研发团队采取了相应的措施。如在《哪吒三国》进入韩国及港澳台市场时,火溶信息研发团队改写了游戏场景、游戏玩法、人物形象、故事情节等,充分迎合了海外市场用户的需求。

此外,未来在境外推广游戏产品时,火溶信息研发团队还将根据目标市场的文化背景、监管审批机制、游戏盈利模式、市场竞争环境等因素,对游戏进行有针对性的改编,积极打造中国游戏品牌,开拓海外市场。

(十三)标的公司营业收入受汇率波动影响的风险

标的公司积极推广境外业务,截至2014年4月,《哪吒三国》累计玩家数量超过480万人,累计充值达14,729.12万元,其中累计国内充值8,176.04万元,占比55.51%;国外充值6,553.08万元,占比44.49%。火溶信息港澳台、韩国的收入结算均使用美元结算。未来,火溶还将积极开拓海外市场。火溶信息在海外市场的收入受到汇率波动的影响,提醒投资者注意汇率波动的风险。

(十四)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无法实现的风险

本次交易中,王伟峰、魏坤、李彬共同承诺,火溶信息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6,000万元、7,800万元、9,750万元。标的公司未来三年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将呈现出高速增长的趋势。但是手机游戏行业发展以及政治环境、经济环境、国家政策等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从而可能会对标的公司未来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导致业绩承诺无法实现。

为了保护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交易双方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中约定了盈利预测补偿,具体补偿办法详见本摘要"第六节　本次交易合同及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之"五、盈利补偿"。

(十五)标的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风险

火溶信息2013年、2014年1-4月应收账款分别为388.66万元、2,711.21万元,分别占其同期营业收入的74.67%、93.90%,占比较大,主要原因如下:手机游戏行业对账普遍存在滞后性(如App Store等游戏平台与游戏代理商对账间隔时间较长,导致游戏代理商与游戏研发商对账间隔时间延长),火溶信息与游戏代理商实际对账日期与收入发生期末的间隔较长(通常为2-3个月)。随着火溶信息自2014年初以来营业收入的不断提升,这对账形式使得火溶信息应收账款金额不断扩大。此外,火溶信息应收账款管理能力也有待于加强。提醒投资者注意标的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风险。为应对这一风险,火溶信息将强加应收账款管理,及时向代理商催账款项。

(十六)技术风险

标的公司的业务运行高度依赖于移动互联网。网络游戏的运营安全易受电讯故障、黑客攻击、病毒等干扰因素所影响,若标的公司不能及时发现及阻止这种外部干扰,可能会造成玩家无法登录或用户数据丢失等后果,给标的公司的经营和声誉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同时,标的公司在游戏开发过程中存在有技术漏洞的风险。

此外,如果标的公司游戏服务器所在地区发生地震、洪灾、战争或其他难以预料及防范的自然灾害或人为灾害,标的公司所提供的游戏运营服务将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十七)政策风险

我国的网络游戏行业受到工信部、文化部、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的共同监管。如果未来网络游戏行业政策发生改变,且火溶信息不能满足新的行业政策的要求,将影响火溶信息的经营业绩,对火溶信息的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三、其他风险

(一)股票价格波动风险

股票市场的波动会给投资风险并存,股票价格的波动不仅受拓维信息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整、金融政策的调控,股票市场的投机行为、投资者的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拓维信息本次收购需要有关部门审批且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方能完成,在此期间股票市场价格可能出现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一定的风险。

股票的价格波动是股票市场的正常现象。为此,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当具有风险意识,以便做出正确的投资决策。同时,本公司一方面将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作为公司经营的最终目标,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以期给股东以良好的回报;另一方面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信息,以期投资者能及时、准确、全面地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和发展情况,以便投资者做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二)其他风险

本公司不排除因政治、经济、自然灾害等其他不可抗因素带来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一)移动互联网市场规模迅速发展,为上市公司发展带来良好机遇

随着智能移动终端迅速普及,移动互联网行业正在来迅速发展,根据易观智库调查报告显示,2013年中国移动互联网网民规模已达65.2亿人,迅速接近中国用户规模的总量,移动互联网行业广阔的市场空间,与此同时,移动互联网技术和商业模式不断创新;从包括腾讯和百度在内的众多互联网企业、新兴创业者到三大基础运营商均纷纷加大投入,转战移动互联网,力争抓住移动互联网浪潮带来的机遇。但同时,移动终端的人口多元化导致移动互联网企业较为分散,尚未出现具有垄断能力的巨型企业。在移动互联网细分领域格局未定的情况下,巨大的市场空间给外部社会资本带来强劲的成长发展的机遇。

为了抓住移动互联网浪潮带来的机遇,上市公司积极向移动互联网转型,在围绕公司战略进行组织架构调整的基础上,上市公司以"软件+服务"的模式强化渠道能力,重点聚焦于提供面向K-12教育服务和基于手机游戏、动漫的移动互联网产品。针对手机游戏领域,上市公司全面构建组织能力,不断孵化产品,不断提升综合运营能力,管理水平、市场份额等方面力争成为行业领导者。

(二)手机游戏业务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根据中国版协游戏工委(以下简称"CNG")、CNG中新游戏研究(以下简称"CNG")、国际数据公司(以下简称"IDC")合作调研并发布的《2013年中国游戏产业报告》,2013年我国游戏市场实际销售收入规模达831.70亿元,同比增长38.00%。其中,网页游戏收入约为127.70亿,较2012年增长57.50%;移动互联网游戏收入约为112.40亿,较2012年增长246.90%。2013年网页游戏的高速增长势头开始放缓,取而代之的是移动游戏的爆发式增长,预计在2014年移动游戏收入将会超过网页游戏。

另一方面,按游戏过程是否需要联网划分,中国移动游戏市场由移动网络游戏和移动单机游戏构成。2013年按照实际销售收入计算,移动网络游戏占整体移动游戏市场的比重为81.10%,未来随着智能移动终端保有量的继续增长,我国移动游戏数量将进一步增加,为移动游戏市场发展让大提供动力。上市公司看重开发手机游戏市场,符合公司已有竞争优势以及网络游戏发展趋势。

(三)上市公司在手机游戏代理发行领域已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上市公司自2006年万登陆资本市场以来,经过多年的积极运作,公司的资本实力和管理水平等都得到了较大的提升。上市公司目前已代理发行运营《植物大战僵尸》、《植物大战僵尸2》、《宝石迷阵》、《部落保险(tiny tribe)》、《愤怒的小鸟》、《捣蛋猪》等多款全球知名的游戏产品,具备了较强的游戏代理发行能力。其中,《植物大战僵尸》系列游戏是由Pop Cap Games开发的益智策略类游戏,游戏画面清新可爱,游戏上线以来在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发行和运营。上市公司2013年1月开始在国内国家代理发行《植物大战僵尸》系列游戏,其中《植物大战僵尸(无尽版)》累计注册用户数超2亿人,累计充值金额超1.2亿元;《植物大战僵尸2》累计注册用户数超25亿人,累计充值金额超1.5亿元。《愤怒的小鸟》是由芬兰Rovio娱乐有限公司开发,是一款基于手机游戏平台的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发行和运营的益智类游戏。上市公司2014年1月开始在国内独家代理发行《愤怒的小鸟》,目前累计注册用户数已超500万人,累计充值金额超1,000万元。通过代理多款全球知名的游戏产品,上市公司已积累了丰富的游戏代理发行经验。

(四)手机游戏企业外延式发展模式常态化

手机游戏领域目前的投资市场已经处常态化行为,业内企业之间大多通过并购迅速获得优秀的游戏产品,研发团队、游戏发行渠道和运营平台。一个单纯的游戏企业很难完全靠自有团队迅速覆盖所有类型的产品领域,也较难独自进入所有的渠道和区域市场,而通过投资、并购实现产品线布局、掌控发行渠道是手机游戏企业快速成长、降低产品风险的有效手段。

上市公司在手机游戏业务领域采用"代理发行运营+内容提供"的发展模式。为了增强上市公司在该领域的竞争力,不断提高管理能力、管理效率,上市公司一方面将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在手机游戏上线运营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内部研发能力,在此基础上进行自主研发或外延式发展,并根据手机游戏行业的发展趋势,在公司已有的竞争优势与上市公司已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同时,上市公司还将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选择外延式发展,通过并购具有较强经营实力、盈利能力、优秀管理团队、稳健发展的企业,是上市公司现阶段实现快速成长更为有效的方式。

在移动互联网迅速发展、手机游戏行业前景广阔、手机游戏行业并购日益活跃的背景下,上市公司结合既有战略,2013年9月16日,上市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创时信和以800万元对火溶信息进行增资,取得了火溶信息10.00%的股权。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一)完善上市公司在手机游戏业务链

上市公司在手机游戏领域确立了"代理发行运营+内容提供"的发展模式,先后代理发行运营和自主研发了多款游戏。另外,通过近几年的积累,上市公司聚合国内外精品游戏开发商,通过多层次、多方位的发行渠道,提升了整体的运营能力。

上市公司本次的收购对象火溶信息是业内专注于3D卡牌类游戏研发的游戏企业。其中,火溶信息的核心成员均具有5至10年左右的3D游戏项目经验,在游戏引擎、游戏引擎、游戏美术、游戏策划等方面已形成了一定的优势。火溶信息目主研发的游戏《哪吒三国》是一款全3D、即时操控、多人在线的手机网络游戏,在手机端实现了主城多人交互、十人战场等多项功能。火溶信息的后台运营数据管理系统显示,该款游戏自2013年9月上线后,2014年4月单月流水达到了4,943.76万元,活跃玩家数量超过150万人。截至2014年4月,《哪吒三国》累计充值达14,729.12万元,具备较强的盈利能力;海外运营方面,除已登陆港澳台、韩国地区外,未来《哪吒三国》还将在东南亚等地区上线,其市场范围将近一步扩大。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在手机游戏业务领域将对研发、发行、运营方面的业务实力将得到较大增强,具体体现为:

1.获得优秀的手机游戏产品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可获得火溶信息已经上线运营之优秀手机网络游戏《哪吒三国》,同时亦可获得火溶信息正在研发的多款手机网络游戏产品,有利于上市公司的游戏产品数量、游戏产品储备得到提升。

2.提升研发团队实力

火溶信息是国内专注于3D精品手机游戏的游戏研发商,致力于为广大的游戏玩家提供更多的3D精品手机游戏,愿景成为国内顶尖的3D手机游戏研发商。火溶信息创始人均有着深厚的3D游戏经验,其中,在游戏引擎团队方面,部分研发成员曾就职于NVIDIA(NVIDIA Corporation,NASDAQ:NVDA)、盛大游戏有限公司(NASDAQ:GAME)等知名科技企业,并均具有5年以上的相关项目经验;美术设计团队方面,2名核心成员均具有10年以上3D游戏美术设计经验。另外,截至2014年4月30日,在火溶信息目前全体员工中,本科及以上学历员工42人,其中,有8名员工具有硕士学历,并均来自于国内知名院校。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整体研发实力,尤其是3D游戏研发实力将得提升。

(下转A27版)

股票代码:002261　股票简称:拓维信息　编号:2014-046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4年6月10日通过邮件、传真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4年6月1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新宇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经本次会议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方案补充审议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方案》,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上海火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火溶科技"或"目标公司")除北京创时信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创时信和")以外的其他股东(以下简称"转让方")持有的火溶科技9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资产的同时,将进行配套融资,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金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金额的25%。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资产与配套融资不互为前提,配套融资发行成功与否,不影响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根据目标公司主要变化及有关审计、评估和盈利预测结果,在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方案的议案》的基础上,对本次交易具体方案确定和补充如下:

1.目标公司标的资产

公司拟向火溶科技除创时信和以外的全体股东,即王伟峰、魏坤、李彬、上海原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原禾创业")、深圳市青松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青松投资")、朱剑凌共6名,购买其合计持有的火溶科技90%股权。截至目前,火溶科技全体股东同意以资本公积金同比例转增股本使火溶科技注册资本从300万元增至1,000万元,据此,各方确认,本次交易项下,每一转让方对火溶科技的出资额及拟对公司转让的出资额以前述增资完成后出资额为准,每一转让方对火溶科技的持股比例及拟对公司的转股比例在增资前后不变,具体如下:

转让方	持股/转股比例	增资前出资额(万元)	增资后出资额(万元)
王伟峰	30.4368	91.3104	304.368
魏坤	18.8100	56.4300	188.100
李彬	17.6344	52.9032	176.344
原禾创业	9.6188	28.8564	96.188
青松投资	9.0000	27.0000	90.000
朱剑凌	4.5000	13.5000	45.000
合计	90.0000	270.0000	900.000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交易对价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2014年4月30日作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4]第425号《拓维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方式购买上海火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目标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为90,559.62万元。参考前述评估结果,并经交易各方充分协商后一致同意并确定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81,000万元。每一转让方各自所获交易对价具体如下:

转让方	对价金额(万元)	对价现金的交易金额(万元)	对价股份的交易金额(万元)	对价股份的发行数量(股)
王伟峰	29,286.91	7,169.66	22,117.25	11,284,311
魏坤	18,099.37	4,430.86	13,668.51	6,973,729
李彬	16,968.18	4,153.94	12,814.24	6,537,877
原禾创业	6,925.54	6,925.54	0	0
青松投资	6,480.00	6,480.00	0	0
朱剑凌	3,240.00	3,240.00	0	0
合计	81,000	32,400	48,600	24,795,917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业绩承诺

转让方中的管理层股东王伟峰、魏坤、李彬(即"补偿义务人")同意对火溶科技2014年、2015年、2016年的净利润作出承诺,保证火溶科技在前述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口径)分别不低于6,000万元、7,800万元、9,750万元。

如标的资产届时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未达到上述承诺利润数,则补偿义务人应按《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约定的股份和现金补偿方式执行。

4.配套募集资金金额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的总金额的25%。根据交易各方最终确定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27,000万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发行数量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项下的股份发行数量=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项下股份发行价格

根据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上限27,000万元,发行价格下限17.64元/股计算,公司向其他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1,530.61万股。具体发行数量将根据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确定金额和具体发行价格确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就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制作了《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具体内容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火溶科技的6名股东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股东协议>的议案》

公司拟与火溶科技的6名股东,即王伟峰、魏坤、李彬、原禾创业、青松投资、朱剑凌,共同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股东协议》,补充协议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中标的资产价格、发行股份数量、盈利补偿金额等有关事项进行了确定。补充协议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生效时同时生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有关<审计报告>、<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同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出具的致同审字(2014)第110ZA2113号《上海火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4月审计报告》、致同专字(2014)第110ZA1848号《上海火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二〇一四年度、二〇一五年度盈利预测审核报告》、致同专字(2014)第110ZA1755号《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四年度、二〇一五年度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以及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4]第425号《拓维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方式购买上海火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上述《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